

最新活着活着就老了经典语录(实用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活着活着就老了经典语录篇一

这是一本读后令人五味杂陈的书，故事既有云雾缭绕的仙气又有充满人间的烟火。作者用抽丝剥茧的手法，带人思考在新旧社会更替下人的命运多舛，人在受制于外在不幸下是如何反射出的抗争毅力。

主人公与牛的对话开启了一段不堪回眸的往事。人如其名有“福”也有“贵”的福贵生在福中不知福，上有富父下有家奴无论是家产还是生活，足足一个富二代。人生如意喜相逢，在门当户对下娶了陈记米行的千金家珍为妻。这样一个强大的背景，本应该向上又努力，却偏偏这位后生是位名副其实的败家子，“人性的堕落”四个字在他“老人家”手里展现的一览无余，在他手上败了家产又被人扫地出门，死了双亲又赶上一个不争气的年代，最后被堂堂国军顺手牵羊成为壮丁。一上战场那种屁滚尿流的吓场容不得他继续回忆过去的福贵，与恐慌为伴的他任由命运安排，千辛万苦后至终只留了一口气回到了家。

过后作者又略带讽刺地把场景一转，镜头转向全国人民分土地打土豪时节，如此欢天喜地大时代，那个分得福贵“大别墅”的龙二却被判了刑吃上了子弹，在吃之前与福贵面面相觑，来了一句惊天地泣鬼神的话“福贵啊！我是替你死啊”，这是哪门对哪门啊，福贵老兄败家还败出祝福来了。无奈啊！这可能就是人生吧！

作者那高铁般速度的笔风带我们简单领略了那个浮夸风之下的怪事，现在想想除了愚昧别无它有。还好这只是书里的一种文学对比，用开水炼钢铁（好像历史上真有那么一会事）这样奇葩的伪科学社员还做的不亦乐乎，如果真用这种做法并继续下去的话，那只能一声呜呼！

另一方面不得不提一下作者用胆大包天的’口吻潮了一下人们生存的生态，风霞发一下高烧就变聋哑了，读起来真是想对当时社会一阵唾骂，区区一点高烧就这样毁了我们祖国未来的花朵。更生气的在后面，那个有庆在一位“无厘头”的领导教唆下，为了忠于领导的号召献血而失去了自己宝贵的生命-----。这一段读的我毛骨悚然，导致我对停在马路边那献血车产生了几分莫名的恐惧。本书越接近尾声，这个家庭越令人痛心，一家人本来很不幸了，结果更不幸是除了福贵以外全都死了，如此悲观的结束留给读者的只有思绪千万，啊！可能这就是文学吧。

有人说人生是喜剧，有吃有喝有房有车，生活在改革春风吹满地的大好季节，《活着》告诉我们人生不一定是喜剧，更可能是悲剧。稍微思考一下世界文学名著如《原罪》、莎士比亚的《哈姆雷特》都是以悲剧而著名。我想余华的《活着》也应属于这一类型。活着真的很好，这可能是对繁荣昌盛的年景之赞美，也可能是对生在不测与动荡年代里人类一种无惧生存之毅力的礼赞。

活着活着就老了经典语录篇二

《活着》里是福贵一生的故事，那是他的时代，属于福贵那代人的时代，而这是我解读的福贵的故事。“孽子”“败家”是福贵给我留下的最初印象，所谓的富三代，更是富不过三代，面对着父亲的“前史”，继续步父亲的后尘。他一步一步踏向了深渊，倾出被人觊觎的一百多亩田，还债路上，当肩膀的皮肉被在被装满铜钱的扁担磨出血来，一家人搬出老宅，再是父亲的死去，这是浪子的富贵生活的终结点。幸

运的是，一家子的人从未离弃。他的背后，是疼爱他的母亲、懂事的女儿凤霞，还有一位好女人家珍。虽然妻子被城中丈人接走了，但是再回之时，儿子有庆已经出生，本以为一家人的团圆日子要开始了，母亲重病，福贵又在请大夫城中被抓去当兵，多年之后回到家中时，母亲已经离世了。在那个贫穷而又战火纷飞的年代里，生活的确困难。时代背景下，经历了人民公社、大跃进、文革……苦难的人民历经无数苦难。苦命的家珍得了软骨病，想要下地干活却是有心无力，13岁的有庆在献血是白白送命，福贵只能抱着那具遗体走回乡间的小路，这就是世道，即使是医者都没能为力的世道。后来，凤霞嫁给了偏头的二喜，善良的姑娘终于有了自己的归宿，上天却是残忍的，凤霞最后难产失血过多去世了，只留下了苦根。眼睁睁看着一双儿女相继离世，这便是家珍白发人送黑发人的悲伤，不久后，家珍也走了，他们都葬在了村西的同一个地方。现在只剩下福贵、二喜和苦根这个娃子了，二喜被水泥钢筋刺穿死前大喊的“苦根”隐隐刺痛着我，苦根却还不知道“死”是什么。那年，苦根七岁，却因为贪吃豆子而死去。苦根的离开像是掐灭了燃烧着的最后一丁点火苗，我的心似乎也熄灭了。第二年，福贵买下了将死的牛，他的名字，也叫做：福贵。

我第一次看《活着》这本书了，我无法理解作者为什么让福贵身边的人都死去？福贵愿意活着吗？我第二次看这本书时，我更愿意去了解故事的背景、了解作者的意图。

余华是一位比较特别的作家，他的笔下更多是他自己愿意表达的一个世界或者是自己更想去强调的某种情感。作者也在自序中有所交代，作者与现实关系紧张，更严重地来说，他一直是持以敌对的态度看待现实，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内心的愤怒渐渐平息，开始意识到一位真正的作家所寻找的是真理，是一种排斥道德判断的真理，作家的使命不是发泄，不是控诉或者揭露。他应该向人们展示高尚，这里所说的高尚不是那种单纯的美好，而是对一切事物理解之后的超然，对善和恶一视同仁，用同情的目光看待世界。正是在这样的心态下，

他听到一首美国民歌《老黑奴》，歌中那位老黑奴经历了一生的苦难，家人都先他而去，而他依然友好地对待这个世界，没有一句抱怨的话。这首歌深深地打动了他，他决定写下一篇这样的小说，就是《活着》，写人对苦难的承受能力，对世界乐观的态度；人如何去承受巨大的苦难，讲述了泪水的宽广和丰富，讲述了绝望的不存在，讲述了我们中国人这几十年说的如何熬过来的。那是那个时代的人和他们的命运。

以这样的悲剧结尾的小说很多，可是同意悲剧结尾的国漫也与我们的作者余华有很大的渊源。《神厨小福贵》可以说是我们这代人童年的印记，喜欢小福贵做菜时的金食指、豆芽菜和小李子的搞笑、小飞蝶和小蜜蜂的烂漫，那是儿时眼中的小福贵。在不经意间看到一篇博客，余华是当年《神厨小福贵》的文学顾问，小福贵从小和爷爷学厨，而爷爷被陷害抓起来了。为了救爷爷，小福贵要收集18把金厨具，每一次做菜，都是冒着生命危险的，小福贵只是一个小孩子而已，却为此承受了太多。和余华的书一样，小福贵身边的人几乎都死掉了。包括他一心想救的爷爷。他的确成为了神厨，但这又有什么用呢？最后小福贵离开皇宫了，他变得一无所有，小飞蝶走了，小蜜蜂死了和《活着》中福贵一样一无所有，其他的国漫，都是幸福美满的大结局，《神厨小福贵》带着活着的色彩，都是福贵，都是一样样的结局，以悲剧为结尾的书很多，但是以悲剧为结局的动画可以不多，动画的最后，福贵来到一片草原上，他看到了小飞蝶，这证明他是多么希望有一个好的结局，我也想看到一个美好的结局，可是神厨小福贵的结局就是那么悲惨。

曾经也有人问作者为什么以福贵的口吻去讲述《活着》的故事，或许对于《活着》而言，生活是一个人对自己经历的感受，第一人称的叙述没有别人，只需要他自己的感受，所以他讲述的就是生活。我有对福贵生活的叙述，我记住的是那些刻骨铭心的死亡，而真正在福贵眼中，他为家珍这个好妻子骄傲、为他们一家人在一起的时光而感到美好。生活是属于每个人自己的感受，不属于任何别人的看法。也正是因为

这样，生活才是精彩的，活着才是有意义的。死亡是必然的，每个人也有离去的原因。

“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为了活着而活着，一种纯粹、简单而粗暴的观念，或许这就是让福贵坚持下来的理由，“活着”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有人为了活着拼尽一切，却未必如意，这就是现实。贺拉斯说过“人的幸福要等到最后，在他生前和葬礼前，无人有权说他幸福。”就是在你闭眼的那一刻，你能明白这世界你曾来过。或许没了你地球还是会转，但是毕竟“我”存在过。我们可以有理想有目标有追求，不，我们应该有，为了潇潇洒洒地活着，为了生如夏花之绚烂。

活着活着就老了经典语录篇三

《活着》这本书，余华写得平静，没有刻意渲染，我看得也平静，应对书中老人的一生经历，心里并没有波涛翻滚，这是那个社会中再平常可是的生命。

少年去游荡。老人叫福贵，年轻时嫖赌败家，仗着几代家业，不听长辈教诲，辜负对他百般忍让，如故跟着他的妻子，最终赌光了几代人的积蓄，所有的风光如海市蜃楼般轰然倒塌，从富家少爷到下层百姓，如同一个晴天霹雳，将这个把灵魂都置于嫖赌中的少爷劈醒，才开始珍惜身边的亲人，打算重新开始。

中年想掘藏。命运似乎因为福贵犯的错而要刻意惩罚他，破产后紧接着丧父，为母抓药是被抓去当壮丁，九死一生回了家，母亲早已亡故，女儿凤霞也因一次生病成为聋哑人。之后人民公社成立了，家里所有的东西都归了人民公社。妻子在这期间得了软骨病，并且日渐严重。福贵一家祸不单行，儿子有庆死于采血事故，为救县长夫人被一个无情的医生夺

去生命。女儿凤霞死于生产，只留下了儿子苦根，四年后，女婿二喜死于工地事故，就剩富贵和外孙相依为命了。死神连这仅有的幸福都不肯给富贵，又夺去了苦根的生命。

老年做和尚。富贵亲手埋葬了所有至亲至爱的人，老来却是无牵无挂，和一头老牛相依为命。他似乎看透了一切，也不去抱怨，也不去哀悔。路是自我一步一步走过来的，不管是对是错。他说：“这就是命。”他唱响了“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用一句自嘲归结了自我的一生。

富贵的一生就像一叶小船，游荡在社会这个海洋里，小船的力量又如何反抗海洋呢？富贵仅有受着命运的摆布，唯一能做的就是死死地抓住一切“稻草”不放手，忍者，活着，就像小船仅有随着波涛时起时伏，唯一能做的是不让自我陷下去一样。

富贵的一生是平常的，却有一种力量让人在合上书后为他感叹。是他强忍着亲人生老病死的天灾，社会灰暗的人祸的力量，一种“忍”的力量；是他无论多苦多难，仍然磕磕碰碰地往前走，跌跌撞撞地活着的力量，一种生命的力量。

我常抱怨生活过于乏味，读初三的时候，日日夜夜想着盼着毕业，以为过了中考这一关就能够松一口气了，只要熬过初三，接下来就是简便愉悦的日子了，好不容易盼着初中毕业了，可这却是高中的起点，还来不及畅快的舒口气，又得咬紧牙，开始高中的马拉松了。我曾问自我，这么苦是为了什么？却总也找不到结果。富贵的一生似乎让我有些明白。这就是生活。

耕牛活着，就得拖起耕犁，忍受风吹日晒，一步一步往前迈；骆驼活着，就得踏上沙漠的征途，忍受风沙和饥渴，一步一步向前走；人活着，就得忍受现实，现实不尽人意，你若无力改变，就必须得受着。富贵被拉去当壮丁时，想着远方的那个家，死里逃生活着回来了，我们在不尽人意的生活中也

要牢记着心中的信念，为着信念忍着，看淡物喜几悲，忍住现实的坎坷，活着，好好活着。

身为一个刚步入高中的学生，我经历的磨难是少之又少，与大人比，与福贵比，与生活在那个年代的人比，又算得了什么呢？初中坚韧是为了中考，那么高中坚韧便是为了高考。我们应当少抱怨，脚踏实地的前进才是正道。

活着活着就老了经典语录篇四

我得为余华的《活着》写一篇读后感。有哪本书比《活着》更有意义，能更好地有感而发呢？是《青春之》，是《兄弟》还是《冷山》？《活着》，一个悲惨的故事。虽然不会像看郭敬明的《梦里花落知多少》时哭得稀里哗啦的，但看《活着》会让我有一种身临其境的感觉，一种不肤浅的感觉，一种看了让人深感悲凉凄惨的感觉。这书看过很久了，但余华那淡淡的文字，平凡的故事，还是令我难忘：一个小村，一座小城。还有主人公福贵。

这故事讲述了福贵的一生。他是地主的儿子，娶了城里一个有钱人的女儿，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每天都进城里的赌馆赌钱。赚得不多，输了的不少。终于有一天赌光了家业一贫如洗。一次福贵爸上茅厕时死了。也许这是，他是地主，是败家子。地主被一个以前经常借钱给福贵的人坐了。一贫如洗的福贵因为为救母病去城里抓药，没想到半上被部队拉去当兵。在战场上九死一生，当他幸运归家时，女儿却已经成了哑巴，母亲死了，家里一穷二白。福贵的儿子意外身亡；后来女儿好不容易嫁了出去却因产后失血过多而亡；妻子中年病死；女婿二喜做工时被板车压死了；外孙子吃豆子时死了。福贵老了，故事结束了。

福贵经历了人生最大的痛苦，当他看着亲人离自己而去时，心底那时就像在被刀割般地痛，割得很深，痛在，鲜血都流出来了……但他却奇迹般地挺了过来，依然乐观豁达地面对

人生。到风烛残年之时，依然牵着一头老牛做伴过日子。

他没有因为亲人的离去而结束自己的生命，因为活着是为了让死去的人。其实福贵并不知道什么是活着，他只知活着就是这样，经历一下酸甜苦辣，有钱就赌一赌，没钱就种种田。活着就是这么简单。

人活着为了什么？人活着不为什么，只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而却有成千上万的人始终不明白，他们总以为活着只是为了幸福，只为了爱情，只为了养家，只为了，只为了做官，只为了别人。当他们达不到目的时就跑去结束自己的生命。

有些人觉得自己的命不好，自己改变不了自己的命运，对自己前途不怀有任何希望，于是他们也选择了在这个世界上消失。

亦有些人，在碰到了点儿大的困难时，选择了后退，后来他们觉得也不是解决方法时，于是他们也与世界说了声再见，然后挥手而去了。

小时候，我曾想过。，现在一想，咳！一个惊心动魄的词语！

那是小学时，我的数学糟透了，每天都要被数学老师罚留堂。我写的作文在语文老师的眼里永远都是次等货。那段日子真令我活得心惊胆战的，每天都期待着可爱的老师们不要当着全班五十多位同学的面对我一个人实行鞭策，但老师们还是这样做了。我没了面子，没了自信心，没了立足之地，没了表现自己的机会，没了一切。世界没有了任何色彩。但我还有一条生命，活生生的。我想结束她，结束了她我就可以逃开一切。但当我站在家里阳台向下望时，当我一步一步爬上长城时，我突然发觉，我并不想死。若我想死，我早就可以跨出阳台上的栏杆一跃而下，在长城上可以将扶紧栏杆的两

手松开，往后一躺……那是多么触目惊心哪！我不想死了。

后来我找回了自信心，找回了面子，有了立足之地，大家对我有了几分羡慕，自然有了表现的机会。我的心情如同拥有了一切一样兴奋。庆幸当初我没有做愚蠢事儿啊！

是啊，人只要活着，就有希望。人只要活着就是一种胜利。没有比活着更好的事，也没有比活着更难的事！生不可选，死不该选，惟有硬着头皮活着！

活着活着就老了经典语录篇五

阅读《活着》这本书，简洁朴实的文字，读完，潸然泪下。

这本书里回忆了老人福贵悲苦的一生。福贵出生在一个富裕家庭里。活得潇洒奢侈，迷上赌博，输光了家产，从此福贵的人生就完全改变了。生活贫苦，社会混乱。先是老爷子被气死。接着，福贵又被抓去当兵。走到了阎王门前，九死一生回到家后又得知娘已病逝。祸不单行，不久后，福贵的儿子有庆给市长夫人献血过多死去。福贵的妻子家珍也患了软骨病。女儿凤霞嫁给了二喜。过上了好日子。但不久后，凤霞因生产失血过多死去了。留下了儿子苦根，接着家珍，二喜都死去了。只剩下福贵和苦根。造化弄人，苦根，最后吃豆子撑死了。福贵买下了一只老牛，与它度过了余生。

读完此书，我是热泪盈眶的。书中有许许多多心灵美好的人物。却因曲折的命运，恶劣的环境而失去生命。最终一个悲剧结尾。如书中的有庆，一个纯真善良的孩子，却因医生的失误而死去。当读到有庆死去时，我的眼前好像还浮现着他每天都去公社里为那两只已不属于他的两只羊。浮现出他冬天仍提着鞋子光脚跑去学校。浮现出他获得一只小羊羔而欢喜雀跃。他的死去，不仅给我们带来了悲伤与惋惜。更带来的是深刻的思考。难道有庆的死仅仅是因为医生的失误吗？不，不是的。若不是当时社会文化，技术的落后，生活环境

的贫苦与无奈，像这样的悲剧也许就不会发生了。在那个年代里，不知还有多少百姓做大量的活，受无名的罪，得微薄的钱，流苦涩的泪。

面对亲人接二连三的逝去，面对生活的艰苦困难，一般人又怎能受得了啊？文中的春生，面对生活的艰难，想要自尽，福贵再三劝说，最终，春生还是选择了死亡来逃避现实。令人叹息。

但是，福贵一次一次的熬了过去。当仅剩自己独自一身时，他能感受到生命的快乐。在作者笔下“老人黝黑的脸在阳光里笑得十分生动。脸上的皱纹欢乐的游动着，里面镶满了泥土就如布满田间的小道。”

令人惊叹，他到底是不是那个命运坎坷的福贵？面对挫折与痛苦，他能以宽容的胸怀去包容它，接受它。尽管生活艰难，但他仍笑着去面对；尽管他的身体已经老了。但那颗心却充满了童趣。那么富有生机与活力。

也许，活着的意义就在其中了吧。

如今的我们，生活在一个幸福有序的社会，可总有人抱怨。抱怨，抱怨大大小小的事：为什么我做不到？为什么别人总比我厉害？为什么我的时间总不够用？……然后便只是在心里生闷气，什么也不做。当挫折和苦难来临他们不敢去面对，不愿去面对。甚至以结束自己生命的方式来逃避。轻轻地来到人世间，默默的返回原点。像条干扁枯燥的线，漫无目的的划过世间。

反之，却有人坚持学习，努力充电。不断扮靓自己，照亮自己的心。他们，用宽容去化解冲突；用微笑请教困难；用理智去面对不幸。用五彩缤纷的色彩，为自己的人生画上一个圆满的句号。

活着是一种未知；活着是一种幸运；活着是一种宝贵。活着，我们要学会珍惜。